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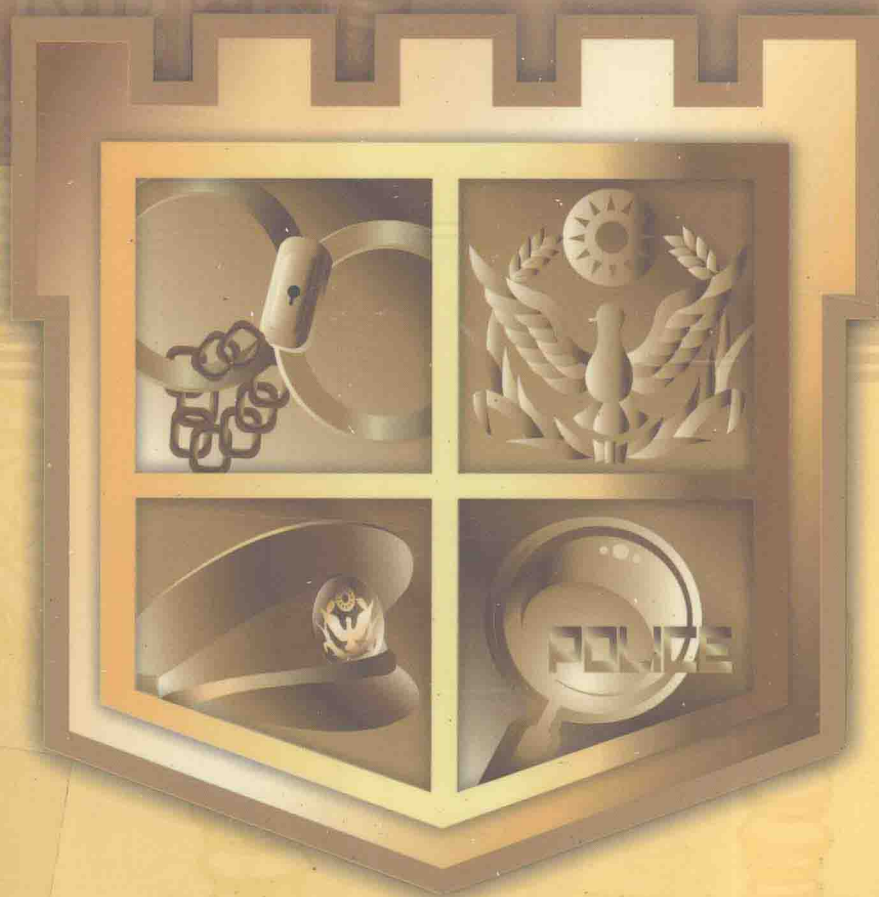
2008  
最新版

警 察 特 考

必 · 勝 · 總 · 整 · 理

# 行政法(概要)

依考選部規劃今年考試必備用書



李進增◎編著

高  
點

2008  
最新版

警 察 特 考

必勝總整理

# 行政法(概要)

依考選部規劃今年考試必備用書



李進增◎編著

高  
點

# 基層行政警察、消防警察人員特考

## 一、應考須知

(一)應考資格：中華民國國民，年滿18歲，28歲以下之高中以上畢業生為主，不限科系。

(二)考試日期：97年1月26日至27日

(三)考試科目：

| 類別     | 普通科目                                    | 專業科目                                     |
|--------|-----------------------------------------|------------------------------------------|
| 行政警察人員 | 1. 中華民國憲法概要<br>2.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br>3. 英文 | 1. 法學緒論<br>2. 刑法概要及刑事訴訟法概要<br>3. 行政法概要   |
| 消防警察人員 | 1. 中華民國憲法概要<br>2.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br>3. 英文 | 1. 法學緒論<br>2. 災害防救法<br>3. 普通物理學概要與普通化學概要 |

附註：

1. 本考試應試科目之試題題型如下：

- (1) 採測驗式試題之科目：中華民國憲法概要、英文、法學緒論、行政法概要、普通物理學概要與普通化學概要。
- (2) 採申論式與測驗式兼採之混合式試題科目：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 (3) 採申論式試題之科目：刑法概要及刑事訴訟法概要、災害防救法。

2. 各類別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之配分如下：

- (1) 作文占百分之六十。
- (2) 公文占百分之二十。
- (3) 測驗占百分之二十。

## 二、錄取（需用）人數表

| 類別     | 94年   |       | 96年 |       |
|--------|-------|-------|-----|-------|
| 行政警察人員 | 1000人 | 2015人 | 男   | 1804人 |
|        |       |       | 女   | 222人  |

## 高點從優秀的參考書開始

對於面臨競爭日益激烈的考生而言，多時的努力，很可能因使用了市面上內容深淺不一的參考用書，應考實力始終停滯不前；而另一部分的考生研讀了這本經過精心策劃、高點出版的致勝叢書，卻能夠收事半功倍之效。

考生想一試高上，必須在有限的時間內達成最高效率的準備工作，而擁有優良的輔考書籍，就掌握致勝的關鍵。高點秉持精緻而最具實效的出版理念，多年來推出的高普考及各類特考應試叢書，早已幫助無數考生一圓成為公職人的夢想。

正所謂「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這套叢書凝聚高點追求卓越的實力與用心，我們的誠意與信念，表現於內容完整的編纂、精華重點的提示以及每一細節的完善，在您逐頁閱讀後絕對可以感受得到。這樣的信心，除了來自我們本身輔導的實力、追求卓越的心意，也在許多同學、讀者的佳評下得到一致的肯定。

如果您有心，只要稍加比較，您會發現這套叢書從出版構思到設計範題、解說、考題解答等皆深具用心，是您參加考試不可或缺良師益友。

# 著作權／不容侵犯

下列文字爲著作權法之部分條文，仁人君子敬請自重，凡侵犯著作權者，必依法追究。

## 《著作權法》第六章 權利侵害之救濟

### ■第八十七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本法另有規定外，視爲侵害著作權或製版權：

- 一 以侵害著作人名譽之方法利用其著作。
- 二 明知爲侵害製版權之物而散布或意圖散布而公開陳列或持有者。
- 三 輸入未經著作財產權人或製版權人授權重製之重製物或製版物者。
- 四 未經著作財產權人同意而輸入著作原件或其重製物者。
- 五 以侵害電腦程式著作財產權之重製物作爲營業之使用者。
- 六 明知爲侵害著作財產權之物而以移轉所有權或出租以外之方式散布者，或明知爲侵害著作財產權之物，意圖散布而公開陳列或持有者。
- 七 未經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或授權，意圖供公眾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或重製他人著作，侵害著作財產權，對公眾提供可公開傳輸或重製著作之電腦程式或其他技術，而受有利益者。

前項第七款之行爲人，採取廣告或其他積極措施，教唆、誘使、煽惑、說服公眾利用電腦程式或其他技術侵害著作財產權者，爲具備該款之意圖。

## 《著作權法》第七章 罰 則

### ■第九十一條

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金。

意圖銷售或出租而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金。

以重製於光碟之方法犯前項之罪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金。

著作僅供個人參考或合理使用者，不構成著作權侵害。

### ■第九十二條

擅自以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傳輸、公開展示、改作、編輯、出租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金。

# 本書精華要點導引

編者將行政法內容分爲四大單元，幫助考生建立清晰之行政法概念，使考生無論遇到任何考試，皆能得心應手，並且著重基本概念與問題之全面、詳細說明，則在考場中面對基本問題所衍伸之進階題型或時事題型，相信亦能大致掌握答題方向與核心意旨。茲介紹本書各章特色如下：

- 一、綱要表解：將行政法之內容表列，使考生對本章重點一目瞭然，能有系統地消化、吸收，以免除繁瑣記憶之苦。對行政法體系架構之建立，可收事半功倍之效。
- 二、內容研析：歸納、分析各章重點並給予提示，考生在研讀過教科書後，可藉本書更進一步地了解行政法之重心所在，並掌握行政法之精髓。
- 三、重要問題解析：本書涵蓋高普考等重要行政法試題，資料豐富且新穎，試題之解答皆係參考重要教科書或專論、論文集等資料彙編而成，本書相當重視類題的練習，所以在各章中加入大量的類題練習，讓考生熟悉題型。若讀者能精研本書，必能將重要問題融會貫通，在考場上當可應付自如、得心應手。
- 四、本書內容之相關法律條文均依最新法規修正，如九十二年新修正「公務人員保障法」、九十三年通過「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九十四年甫通過「行政罰法」及政府資訊公開法、九十六年修正公布之「行政訴訟法」。另外，於本書書末收錄完整歷屆試題供考生參考，俾了解命題軌跡。

（註：台北中興大學現已改為台北大學，為方便讀者查詢考古題，故書中仍呈現中興，以利查詢。）

成功是不斷努力累積而成，善用工具書更是致勝的關鍵。

高點將繼續出版各類好書，幫助您勝利成功。

# 行政法（概要）準備要領

（高上補習班提供）

## 一、行政法命題範圍

一般而言，可包括下列四部分：

(一)行政法之基礎理論：包括行政法之效力、適用及依法行政等主題。

(二)行政組織：包括行政組織概論、公務員法、公物法等主題。

(三)行政作用：包括行政處分、行政契約、行政命令、事實行為、行政罰、行政執行、行政程序法等主題。

(四)行政救濟：包括訴願、行政訴訟、國家賠償等主題。

考生在準備考試時，應對行政法各部分有清楚的觀念，不宜偏廢。

## 二、讀書方法

考生在準備行政法時，可就後述教科書擇一研讀，並配合本書。建議考生以「篇」為單位，先將教科書之第一篇讀完，再精研本書第一篇（單元），依此類推。如此，不但有完整之觀念，而且可以掌握命題重點，俾爭取良好成績。

## 三、命題趨勢分析

以下茲就本書架構分析近年考題之命題趨勢。

(一)各篇章出題年度及重要性之分析：

| 篇次   | 篇名    | 章節內容        | 出題年度                               | 重要性   |
|------|-------|-------------|------------------------------------|-------|
| 第一單元 | 行政法總論 | 行政與行政法      |                                    | ●●    |
|      |       | 行政法之效力      |                                    | ●●    |
|      |       | 依法行政與行政法之適用 | 94警(1)、94警(2)、95警(1)、95警(2)、96警(4) | ●●●●● |
|      |       | 行政法之法律關係    |                                    | ●●    |
| 第二單元 | 行政組織法 | 行政組織概論      | 96警(1)                             | ●●●●  |
|      |       | 各級行政組織與地方自治 |                                    | ●     |
|      |       | 公務員法        | 95警(4)                             | ●●●●● |

| 篇 次  | 篇 名   | 章節內容      | 出題年度          | 重要性    |
|------|-------|-----------|---------------|--------|
|      |       | 公物法       |               | ●      |
|      |       | 行政作用概論    |               | ●      |
|      |       | 行政命令      |               | ●●     |
|      |       | 行政處分      | 94警(4)、96警(3) | ●●●●●● |
|      |       | 行政契約      |               | ●      |
|      |       | 事實行為及行政指導 |               | ●      |
|      |       | 行政計畫      |               | ●      |
|      |       | 行政程序法     | 94警(3)        | ●●●●●● |
|      |       | 行政罰       |               | ●●●●●● |
|      |       | 行政執行      | 95警(3)        | ●●●●●  |
|      |       | 行政爭訟制度概論  |               | ●      |
|      |       | 訴願制度      |               | ●●●●●  |
|      |       | 行政訴訟制度    |               | ●●●●●  |
|      |       | 國家賠償      |               |        |
| 第四單元 | 行政救濟法 | 損失補償      |               | ●●●●●● |

※出題年度後之括號代表題號。

(二)根據最近幾年之試題分布，歸納出重要常考的主題如下：

1. 依法行政與行政法之適用。
2. 公務員法。
3. 行政處分。
4. 行政罰。
5. 行政程序法。
6. 行政上之損害救濟。
7. 行政訴訟制度。

上述各章考生務必用心研讀。

(三)此外，近年來行政法相關之各項法律皆已明文化，對行政法學之影響頗大。因此諸如「訴願法」、「行政訴訟法」、「行政執行法」及「行政程序法」等相關法律，以及甫通過之「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行政罰法」亦應注意，公務員法之部分，則應注意公務人員保障法新修正之規定，其救濟程序已有若干改變。

(四)最後，司法院大法官之解釋亦為準備重點，如對「特別權力關係」之



進一步突破（釋字第四五九、四六二號），對「國庫行為受基本權拘束」之肯定（釋字第四五七號）、國家賠償要件的突破（釋字第四六九號）、懲處之正當法律程序（釋字第四九一號）以及信賴保護（釋字第五二五、五八九）等。

#### 四、參考用書介紹

近年來，國內行政法學日漸蓬勃，行政法之教科書、參考書與專論或論文集亦有推陳出新之勢。茲將重要之書籍列舉如下：

##### (一)重要之教科書：

1. 吳庚之「行政法之理論與實用」（增訂九版）及「行政爭訟法論」（修訂版）。
2. 陳新民之「行政法學總論」。
3. 林錫堯之「行政法要義」。
4. 翁岳生（編）之「行政法二〇〇六」。
5. 李震山之「行政法導論」。
6. 李建良等「行政法入門」。
7. 陳敏「行政法總論」。
8. 董保城「行政法講義」。
9. 蔡志方「行政法三十六講」。
10. 李建良、蔡茂寅、周志宏、林明鏘「行政程序法實用」。
11. 李惠宗「行政法要義」。
12. 吳志光「行政法」。

##### (二)重要之參考書：

1. 高點法學叢書「大法官解釋彙編」（高點）。
2. 黃律師之「行政法 I、II」（高點）。
3. 植憲「行政法必備概念建構」（高點）。

##### (三)重要之專著或論文集：

1. 翁岳生之「行政法與現代法治國家」、「法治國家之行政與司法」。
2. 城仲模之「行政法之基礎理論」。

3. 許宗力之「法與國家權力」、「憲法與法治國行政」。
4. 廖義男之「國家賠償法」。
5. 李震山等人「當代公法理論：翁岳生教授祝壽論文集」。
6. 陳新民等人「憲法體制與法治行政：城仲模教授祝壽論文集(一)——行政法總論」。
7. 葉俊榮之「行政法案例研究與分析方法」。
8. 陳清秀之「行政訴訟法」。
9. 翁岳生主編「行政訴訟法逐條釋義」。
10. 蔡震榮「行政執行法」。
11. 林錫堯「行政罰法」。
12. 湯德宗「行政程序法論」。
13. 林明昕「公法學的開拓線」。
14. 董保城、湛中樂「國家責任法」。

# 目 錄

本書精華要點導引

「行政法（概要）」準備要領

第一單元 行政法總論 ..... 1-1

第二單元 行政組織法 ..... 2-1

Chapter1 行政組織概論 ..... 2-3

Chapter2 各級行政組織與地方自治 ..... 2-29

Chapter3 公務員法 ..... 2-55

Chapter4 公物法 ..... 2-100

第三單元 行政作用法 ..... 3-1

Chapter1 行政作用概論 ..... 3-3

Chapter2 行政命令 ..... 3-11

Chapter3 行政處分 ..... 3-33

Chapter4 行政契約 ..... 3-95

Chapter5 事實行為及行政指導 ..... 3-122

Chapter6 行政計畫 ..... 3-133

|          |          |       |
|----------|----------|-------|
| Chapter7 | 行政程序法    | 3-141 |
| Chapter8 | 行政罰      | 3-163 |
| Chapter9 | 行政執行     | 3-193 |
|          |          |       |
| 第四單元     | 行政救濟法    | 4-1   |
| Chapter1 | 行政爭訟制度概論 | 4-3   |
| Chapter2 | 訴願制度     | 4-13  |
| Chapter3 | 行政訴訟制度   | 4-49  |
| Chapter4 | 國家賠償     | 4-89  |
| Chapter5 | 損失補償     | 4-104 |
|          |          |       |
| 附錄       | 歷屆試題     | A-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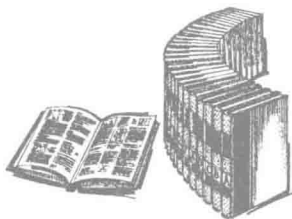
# 第一單元

## 行政法總論

### 章前導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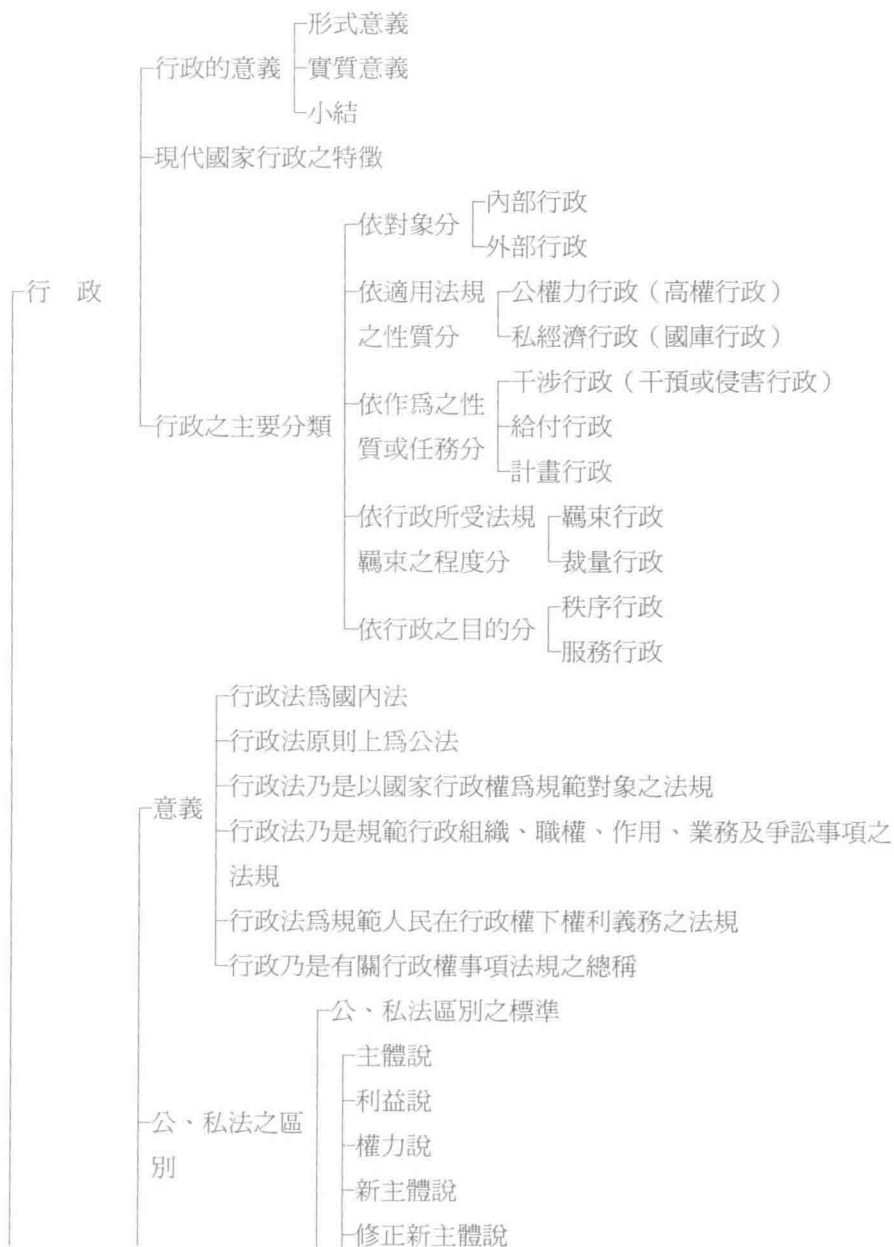
本章為行政法基礎概念之建立，須注意的重點如下：

- (一)公私法之區別。
- (二)行政法之重要原則。
- (三)行政裁量與行政判斷。





## 綱要表解



## 1-4 第一單元 行政法總論

